

证券代码：838186

证券简称：瑞翼能源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 湖南瑞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75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50%，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9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周顺	否	否	C 离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	264,600	1.58%	0
2	谭迪凡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560,000	3.35%	0
3	曹大军	是	是	B 董事、	37,500	0.22%	2,310,300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4	罗青	否	是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5,000	0.03%	15,000
5	王欣	否	是	B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解除限售	40,000	0.24%	120,000
6	贺信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380,000	2.27%	0
7	张洁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00,000	1.19%	0
8	任铖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00,000	0.60%	0
9	崔英献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50,000	0.30%	0
10	阳春芳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30,000	0.18%	0

11	潘嗣斌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30,000	0.18%	0
12	崔适时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20,000	0.12%	0
13	朱明智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0,000	0.06%	0
14	兰芳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0,000	0.06%	0
15	何志强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0,000	0.06%	0
16	向左群	否	否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0,000	0.06%	0
合计				-	1,757,100	10.50%	2,445,300

####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

2016年6月20日，湖南瑞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翼能源”或“公司”）进行了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股东谭迪凡、黄海英、顾静怡君分别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各认购人承诺自股票登记日（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2016年6月27日）起一年内不得抛售所持股票。

2017年1月8日，公司进行了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谭迪凡等16名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上述认购对象通过本次定向发行获得的股份，从瑞翼能源取得本次股份发行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起限

售一年。公司上述发行的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8,907,616	53.2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7,789,050	46.53%
	2、个人或基金	43,334	0.26%
	3、其他法人	0	0%
	4、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832,384	46.79%
总股本		16,740,000	100.00%

###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中，存在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情况如下：

2016 年 6 月 20 日，湖南瑞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翼能源”或“公司”）进行了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股东谭迪凡、黄海英、顾静怡君分别与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各认购人承诺自股票登记日（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一年内不得抛售所持股票。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自各认购人承诺自股票登记日（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 2016 年 6 月 27 日）起已满一年。

2017 年 1 月 8 日，公司进行了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谭迪凡等 16 名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约定：上述认购对象通过

本次定向发行获得的股份，从瑞翼能源取得本次股份发行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起限售一年。公司上述发行的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从瑞翼能源取得本次股份发行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起已满一年。

湖南瑞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